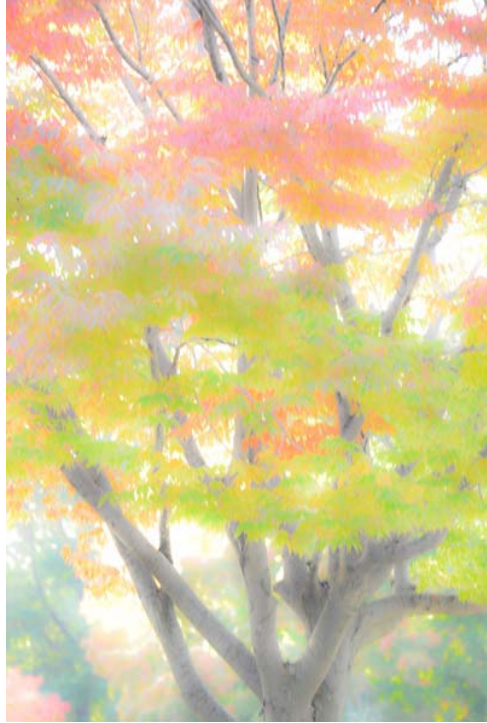


## 朦朧圖像和創造力

余創豪

[chonghoyu@gmail.com](mailto:chonghoyu@gmail.com)



攝影的誕生距今已近二百年左右，但今天，人們仍然爭論攝影能否被當為一種藝術形式，造成對攝影懷疑的原因有很多，但攝影師自己也製造了一些障礙，例如，其他藝術媒體的判斷標準十分廣闊，與此相反，攝影師卻過分強調技術，尤其是攝影作品的清晰度。

很多年前，我是美國亞利桑那州鳳凰城攝影俱樂部的會員，在一次比賽中我提交的照片是以一群中國漁民為主體，該相片是攝於一個暮靄蒼茫的傍晚，我在這張照片中加入了柔和焦點效果，但一位會員問我，為什麼圖片沒有對好焦距，我為什麼不使用Photoshop去改正對焦。我不怪她，因為大多數人都認為攝影作品反映現實世界，他們自然地覺得，對好焦點而清晰度高的圖片，才可以揭示真實風景的更多細節。

幾年前，在一次國際攝影大賽中，當評委會挑選門薩會（Mensa）成員拍攝的照片時（門薩是一個只有智商高的人才可以加入的國際組織），他們提供了一個裁判標準的清單，最先和第二個條件是焦點和景深，景深是指圖片有前景、中景、背景等多個層次的時候，多遠的景象可以留在焦點範圍內。南非攝影師安德魯·伍德（Andrew Woodburn）進一步解釋這些標準：「有時攝影師會故意創造柔焦效果，或試圖創造物體移運的模糊效果。」換句話說，在大多數情況下，人們預期清晰的照片，運動和軟焦點效果只是特殊情況。兩年前，在一篇題目為〈評判如何鑒別攝影比賽作品〉的文章中，美國攝影師威廉·卡贊斯坦（Bill Katzenstein）指出，技術上的缺陷是第一大忌，而頭號的技術缺陷就是焦點模糊。

然而，在其他藝術媒體中，顯示細節不是主要的標準，因此，藝術家有更多自由去表達創意。例如在西方繪畫中，人們會欣賞波提切利（Sandro Botticelli）繪畫中所示的細節，但人們也很喜歡印象派的朦朧光效；在中國繪畫中，筆法簡練的寫意畫、撥墨畫，跟講究技法工整細緻的工筆畫能夠平起平坐，從來不會有人批評撥墨畫「焦點模糊」；在書法中，歐陽詢的楷書和王羲之的行書平分秋色；以雕塑而言，米開朗基羅的雕塑以刻畫細節見稱，他曾在教會醫院中花了很長時間去解剖屍體，這就是為什麼其雕塑的肌肉紋理是非常真實。但另一位偉大的塑像家羅丹卻採

取了相反的做法，他的塑像大多缺乏細節，其著名作品之一是紀念法國作家巴爾扎克（Honore de Balzac）的銅像，這銅像的臉和身體均隱約難辨，羅丹只想捕捉巴爾扎克的精髓，而不求形似。但當時批評者稱它為一個雪人和「一隻包在麻袋中的蟾蜍」。無論如何，今天米開朗基羅和羅丹的風格都被廣泛地接受，當我回頭一看百多年前的羅丹事件，我能理解為什麼現在會有人擯斥模糊的圖片。



但我並沒有放棄，十月是美國東岸秋色最燦爛的季節，最近我有機會到波士頓拍攝秋葉。起初我一板一眼地使用傳統手法，去校正顏色、曝光、焦距。不過，坦白說，我覺得清晰的秋葉圖象太枯燥乏味，後來我索性降低其清晰度，也推高了曝光。突然，不尋常的圖像在我的屏幕上彈出來，它們似葉非葉，似樹非樹，似在人間，似在世外。當時我的心路歷程就好像蘇東坡書寫天下第三行書〈寒食帖〉一般，起初蘇東坡有點拘謹，書法算是中規中矩，字體以扁平為主，後來他天馬行空地筆，字形創新，不拘一格。

然而，不管我是多麼喜歡自己的照片，我知道如果我把它們提交給攝影雜誌，它們將會被扔進垃圾桶內。羅丹需要等幾待十年，才被人接受其作品的朦朧美，我希望自己的照片可以保存多一百年。

2013.10.9